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張茱涵  
電話：(02)7736-5875  
電子信箱：ruby2024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澎湖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四)字第113001832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-新竹縣政府教育局函、附件2-獎學金辦法、附件3-申請表、附件4-申請名冊 (A09000000E\_1130018320\_senddoc2\_Attach1.PDF、A09000000E\_1130018320\_senddoc2\_Attach2.pdf、A09000000E\_1130018320\_senddoc2\_Attach3.odt、A09000000E\_1130018320\_senddoc2\_Attach4.odt)

主旨：轉知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「112學年度第2學期公私立中等以上學校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」相關資料4份（如附件），請惠予公告，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竹縣政府教育局113年2月17日教學字第113100025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獎助學金相關資料，業已協助刊登於本部「圓夢助學網」獎助學金資訊-政府機關(網址：<https://www.edu.tw/helpdreams/>)，如學生有申請需求，可提醒學生上網瀏覽。
- 三、如對旨揭獎助學金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縣政府承辦人詢問（電話：03-5518101轉2886，簡小姐）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新竹縣政府教育局

